

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湖農工教字第1140002684號

附件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補充規定
(114P5_11200001_3.PDF, 共1個附件檔)

主旨：修正「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補充規定」，如附件。

依據：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規定於114年2月10日經本校113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通過在案。

校長劉于菱